

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该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业务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关联交易涉及的价格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定价原则，公司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韩啸先生、边秀武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业务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价格客观公允，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董事会表决过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上海贵酒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五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天高资本20号单一

资金信托将在股东大会上对此议案回避表决。该关联交易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一、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白酒	贵州贵酿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20,000	412.50	2019年新增白酒业务，在经营中未达公司预期目标，因此采购金额与预计金额差异较大。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不含税）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白酒	贵州贵酿酒业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4600	30%	265.25	412.50	88.35%	2020年公司预计扩大销售规模，对应采购金额也相应增加
销售白酒	贵酿酒业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00	10%	0	0	不适用	本年新增业务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贵州贵酿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贵酿”）

法定代表人：陈凯

注册资本：叁亿圆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贵州省仁怀市茅台镇上坪村

办公地址：贵州省遵义市仁怀市名酒工业园区荣昌坝生产区 1 号

股东：上海毓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白酒的生产与销售，饮料、食品、包装材料的生产、销售、防伪技术开发，信息产业相关产品的研发、开发，酒店经营管理、住宿、餐饮、娱乐、洗浴及停车场管理服务。）

2、贵酿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酿酒业”）

法定代表人：张勉勉

注册资本：十亿圆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上海市奉贤区庄行镇大叶公路 1881 弄 33 号 123 室

股东：贵酒（上海）实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60%；上海芽岫实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40%。

经营范围：食品销售;酒店管理;包装材料批发、零售;从事防伪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公司控股股东贵酒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的监事滕健先生为贵州贵酿的高级管

理人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规定，贵州贵酿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2、贵酿酒业系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规定，贵州贵酿和贵酿酒业均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根据其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上述关联人信誉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预计向关联方贵州贵酿及其控股子公司采购白酒4600万元。公司及子公司与该关联方所进行的关联交易以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

定价政策：贵州贵酿对所有批发商统一定价，按月结算货款。

2、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预计向关联方贵酿酒业及其控股子公司销售白酒2000万元。公司及子公司与该关联方所进行的关联交易以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

定价政策：公司及子公司对所有批发商统一定价，按月结算货款；如产品为定制酒，则按照不低于市场同行业平均毛利率的定价向关联方销售。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业务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关联交易涉及的价格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定价原则，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